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1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向侯景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4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060,492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0.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4,529,907.60元,扣除承销费用、募集资金账户收到款项294,484,607.6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20日出具的《募集资金》(信会师证字[2017]第ZB10026号)验证确认。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根据公司2016年12月30日对外公告的《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	3,053.00	8.86%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1,400.00	4.06%
3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	16,000,000.00	46.44%
4	偿还银行借款	8,000.00	23.22%
5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6,000.00	17.42%
合计		34,453.00	100.00

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披露《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审议,决定将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原计划完成时间由2019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三、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情况

本次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前)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后)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数据印刷设备	2,100	数据印刷设备	6,190
办公设备	288	办公设备	288
办公用品	1,120	办公用品	1,12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性能提升设备	619	性能提升设备	61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6,122.9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2,122.99
设备购置	600	设备购置	600
合计	12,039.99	合计	12,039.9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依托公司在出版产业链长期积累的丰富行业资源,以连接出版机构、印刷企业、发行企业及相关电商企业、物流企业、营销渠道为重要目标,利用互联网思维和云处理等技术,旨在打造贯穿出版行业整个产业链的云服务平台。该项目目前出版行业中存在的问题,针对性的从提高业务效率入手,同时利用云计算技术进一步渠道拓展。目前项目计划数字生产所需的数据码设备仍处于采购的过程中,相应的设备采购计划,由出版管理平台与相关技术生产方在后续迭代。截至2019年12月16日,“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进度为34.88%,预计无法在2019年12月31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和资金使用,推出出版服务产业的工业互联网化项目有效落地,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将原计划完成时间由2019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调整项目进度不会改变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

六、审议程序和核查意见

2019年1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用途,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的实施规模与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行调整。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盛通股份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系出于公司自身经营考虑,经公司研究论证后做出的决定,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均表明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2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出于生产经营实际需求,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经审慎评估,拟在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出版管理平台开发的部分投入,同时将上述节省的募集资金投入到数据印刷设备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元)
1	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	30,530,000.00
2	中介费用	13,600,000.00
3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	120,399,907.60
4	偿还银行借款	80,000,000.00
5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合计		304,529,907.60

三、本次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公司出于生产经营实际需求,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经审慎评估,拟在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出版管理平台开发的部分投入,同时将上述节省的募集资金投入到数据印刷设备中,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前)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后)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数据印刷设备	2,100	数据印刷设备	6,190
办公设备	288	办公设备	288
办公用品	1,120	办公用品	1,12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性能提升设备	619	性能提升设备	61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6,122.9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2,122.99
设备购置	600	设备购置	600
合计	12,039.99	合计	12,039.9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依托公司在出版产业链长期积累的丰富行业资源,以连接出版机构、印刷企业、发行企业及相关电商企业、物流企业、营销渠道为重要目标,利用互联网思维和云处理等技术,旨在打造贯穿出版行业整个产业链的云服务平台。该项目目前出版行业中存在的问题,针对性的从提高业务效率入手,同时利用云计算技术进一步渠道拓展。目前项目计划数字生产所需的数据码设备仍处于采购的过程中,相应的设备采购计划,由出版管理平台与相关技术生产方在后续迭代。截至2019年12月16日,“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进度为34.88%,预计无法在2019年12月31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和资金使用,推出出版服务产业的工业互联网化项目有效落地,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将原计划完成时间由2019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调整项目进度不会改变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

六、审议程序和核查意见

2019年1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用途,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的实施规模与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行调整。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盛通股份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系出于公司自身经营考虑,经公司研究论证后做出的决定,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均表明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2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出于生产经营实际需求,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经审慎评估,拟在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出版管理平台开发的部分投入,同时将上述节省的募集资金投入到数据印刷设备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元)
1	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	30,530,000.00
2	中介费用	13,600,000.00
3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	120,399,907.60
4	偿还银行借款	80,000,000.00
5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合计		304,529,907.60

三、本次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公司出于生产经营实际需求,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经审慎评估,拟在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出版管理平台开发的部分投入,同时将上述节省的募集资金投入到数据印刷设备中,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前)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后)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数据印刷设备	2,100	数据印刷设备	6,190
办公设备	288	办公设备	288
办公用品	1,120	办公用品	1,12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性能提升设备	619	性能提升设备	61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6,122.9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2,122.99
设备购置	600	设备购置	600
合计	12,039.99	合计	12,039.9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依托公司在出版产业链长期积累的丰富行业资源,以连接出版机构、印刷企业、发行企业及相关电商企业、物流企业、营销渠道为重要目标,利用互联网思维和云处理等技术,旨在打造贯穿出版行业整个产业链的云服务平台。该项目目前出版行业中存在的问题,针对性的从提高业务效率入手,同时利用云计算技术进一步渠道拓展。目前项目计划数字生产所需的数据码设备仍处于采购的过程中,相应的设备采购计划,由出版管理平台与相关技术生产方在后续迭代。截至2019年12月16日,“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进度为34.88%,预计无法在2019年12月31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和资金使用,推出出版服务产业的工业互联网化项目有效落地,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将原计划完成时间由2019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调整项目进度不会改变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

六、审议程序和核查意见

2019年1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用途,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的实施规模与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行调整。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盛通股份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系出于公司自身经营考虑,经公司研究论证后做出的决定,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均表明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19-169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朝晖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关勇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肖燕松先生收到总经理蓝晋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书。上述人员于2019年12月24日和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大宗交易系统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3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朝晖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24日	16.30	300,000	0.01
肖燕松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24日	16.30	250,000	0.01
关勇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24日	16.30	500,000	0.02
蓝晋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25日	16.35	280,000	0.01
合计				1,330,000	0.05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朝晖	合计持有股份	3,062,752	0.11%	2,762,752	0.10%
	境内无限售条件股份	2,562,752	0.09%	2,262,752	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	0.02%	500,000	0.02%
肖燕松	合计持有股份	1,475,200	0.05%	1,225,200	0.05%
	境内无限售条件股份	875,200	0.03%	625,200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	0.02%	600,000	0.02%
关勇	合计持有股份	2,342,250	0.09%	1,842,250	0.07%
	境内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5,050	0.05%	905,050	0.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937,200	0.03%	937,200	0.03%
关勇	合计持有股份	1,147,100	0.04%	867,100	0.03%
	境内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000	0.02%	229,000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638,100	0.02%	638,100	0.02%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告知书》。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1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向侯景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4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0,060,492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0.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4,529,907.60元,扣除承销费用、募集资金账户收到款项294,484,607.6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20日出具的《募集资金》(信会师证字[2017]第ZB10026号)验证确认。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根据公司2016年12月30日对外公告的《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	3,053.00	8.86%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1,400.00	4.06%
3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	16,000,000.00	46.44%
4	偿还银行借款	8,000.00	23.22%
5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6,000.00	17.42%
合计		34,453.00	100.00

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披露《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审议,决定将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原计划完成时间由2019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三、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情况

本次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前)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后)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900
数据印刷设备	2,100	数据印刷设备	6,190
办公设备	288	办公设备	288
办公用品	1,120	办公用品	1,12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数字资产管理设备	200
性能提升设备	619	性能提升设备	61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6,122.99	出版物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2,122.99
设备购置	600	设备购置	600
合计	12,039.99	合计	12,039.99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依托公司在出版产业链长期积累的丰富行业资源,以连接出版机构、印刷企业、发行企业及相关电商企业、物流企业、营销渠道为重要目标,利用互联网思维和云处理等技术,旨在打造贯穿出版行业整个产业链的云服务平台。该项目目前出版行业中存在的问题,针对性的从提高业务效率入手,同时利用云计算技术进一步渠道拓展。目前项目计划数字生产所需的数据码设备仍处于采购的过程中,相应的设备采购计划,由出版管理平台与相关技术生产方在后续迭代。截至2019年12月16日,“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进度为34.88%,预计无法在2019年12月31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和资金使用,推出出版服务产业的工业互联网化项目有效落地,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将原计划完成时间由2019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调整项目进度不会改变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

六、审议程序和核查意见

2019年1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用途,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的实施规模与建设内容均未发生变化,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行调整。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盛通股份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系出于公司自身经营考虑,经公司研究论证后做出的决定,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均表明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3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向侯景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4号)核准,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已实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60,492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3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4,529,907.60元,扣除本次发行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3,530,904.4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证字[2017]第ZB10026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公司对于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独立财务顾问、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储于在上述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2016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7年1月2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元)
1	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	30,530,000.00
2	中介费用	13,600,000.00
3	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	120,399,907.60
4	偿还银行借款	80,000,000.00
5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合计		304,529,907.60

三、本次调整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公司出于生产经营实际需求,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经审慎评估,拟在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减少出版管理平台开发的部分投入,同时将上述节省的募集资金投入到数据印刷设备中,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前)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后)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内容	变更前后投资金额(万元)
出版服务改造费用			